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Chifeng Jilong Gold Mining Co., Ltd.

## 赤峰吉隆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 [編纂]

-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編纂]：[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的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指明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預期將為[編纂]或之前，且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以協議方式釐定。除非另有公佈，否則[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港元，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港元。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獲得本公司同意後，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將[編纂]項下提呈發售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有關公告將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cfgold.com](http://cfgold.com)）刊發。其後，我們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安排詳情。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

我們於中國註冊成立，且絕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進行。有意[編纂]應留意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在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方面的差異，亦應了解對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編纂]涉及不同風險因素。有意[編纂]亦應留意中國與香港在監管架構方面有所不同，並應考慮H股的不同市場性質。該等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附錄五「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及附錄六「公司章程概要」各節。

如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編纂]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任何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代表任何美國人士或為其利益而[編纂]或[編纂]，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編纂]乃依據第144A條於美國境內及向美國人士[編纂]及[編纂]，或根據有關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其他豁免或透過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而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編纂]及[編纂]。[編纂]可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向非美國人士[編纂]、[編纂]或交付。

[編纂]

[編纂]

---

## 重要提示

---

[編纂]

---

## 重要提示

---

[編纂]